

2024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第三方机构名称：山东华科仁杰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主评人：秦婷

2025年12月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总览表

一、项目预算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	
主管部门：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薛城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
年初支出预算安排（万元）	45538
全年支出预算安排（万元）	46399
实际支出（万元）	46399（预算执行率为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p>（一）绩效目标</p> <p>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养老保险政策，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维护基金安全完整，提升基金运行可持续性，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p> <p>（二）主要指标</p> <p>成本指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标准达标；</p> <p>产出指标：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率均达到 100%，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geq 0\%$；</p> <p>效益指标：政策知晓率$\geq 95\%$，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 100%，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geq 98\%$，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参保人员满意度$\geq 85\%$。</p>	
三、实施成效	
<p>2024 年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围绕“参保扩面、待遇保障、基金安全、服务提质”核心目标开展，参保覆盖持续稳固，通过跨部门协同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17885 人，当年新增退休人员 322 人，参保覆盖率稳定在 98% 以上，养老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待遇发放实现“精准直达”，全面推行“社银直联”发放模式，全年累计发放基本养老金 46399 万元，无拖欠情况，全年未发生基金挤占、挪用等重大风险事件，基金安全运作率达 100%，严格落实养老金调整政策，按时完成退休人员待遇调增补发工作，推动养老保险制度平稳可持续运行。</p>	
四、主要问题及有关建议	

(一) 主要问题

1.基金抗风险能力弱

一是滚存结余规模偏小，支付保障不足，截至 2024 年底，基金滚存结余仅 294 万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仅 0.08 个月；二是收支缺口持续存在，基金自我平衡能力不足；三是收入结构单一，增长动力不足。

2.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执行管控有待加强

一是预算编制时对当年新增退休人员规模、工资基数自然增长等因素的预估仍有进一步精准的空间；二是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动态分析与反馈机制尚不健全，未能充分利用执行数据反向优化后续年度的预算测算。

3.基金监管精细化程度不足，群众认知度有待提升

一是信息化监管效能未充分发挥，存在错误发放待遇现象；二是政策宣传针对性不足，根据满意度调查，部分单位对缴费政策、待遇调整标准理解不深。

(二) 有关建议

1.强化多元增收优化收支平衡

一是严格落实参保缴费政策，通过大数据比对排查漏缴少缴情况；二是优化基金支出结构，依托数字化智能监管平台从源头杜绝待遇冒领；三是拓宽多元化收入渠道。

2.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与考核约束

一是完善预算编制测算，缩小预算偏差；二是强化预算执行分析与应用，建立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分析机制，深入分析执行偏差原因，并将分析结果作为优化下一年度预算编制、调整内部管理措施的重要依据。

3.建立监管制度，强化运维管理

强化信息化监管体系建设，打通数据壁垒实现信息同步更新，优化系统智能预警功能，设定异常数据触发实时预警；优化政策宣传模式，针对参保单位经办人员、退休人员等不同群体分类定制宣传内容，动态调整宣传重点与方式，提升不同群体对政策的理解度与执行度。

五、评价得分和等级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
决策	15	13.00	86.67%
过程	20	18.00	90.00%
产出	30	24.35	81.17%
效益	35	33.93	96.94%
合计	100	89.28	89.28%

绩效评价得分：89.28 分 评价结果等级：良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项目绩效目标	3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3
(一) 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3
(二) 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	4
(三) 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5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6
(一) 综合评价结论	6
(二) 指标分析	7
四、项目实施成效	8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9
(一) 基金抗风险能力弱	9
(二) 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执行管控有待加强	9
(三) 基金监管精细化程度不足，群众认知度有待提升	10
六、相关建议	10
(一) 强化多元增收优化收支平衡	10
(二) 强化预算编制科学性与考核约束	11
(三) 建立监管制度，优化宣传模式	11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14
附件 2：绩效评价得分表	20

附件 3：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 24 -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基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项目概况

1. 项目背景

为深入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等国家及省市相关政策要求，落实枣庄市社会保障体系建设总体规划，保障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生活权益，防范化解养老保险基金运行风险，维护基金安全完整，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开展 2024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该项目作为社会保障体系的核心组成部分，旨在通过财政补助补充基金收支缺口，规范基金筹集、管理与待遇发放全流程，推动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平稳运行，为区域经济社会稳定发展提供坚实的社会保障支撑。

2. 项目主要内容

项目核心围绕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全周期管理展开，具体包括四大板块：一是基金筹集管理，涵盖机关事业单位及职工个人缴费征缴、地方财政补助资金申请与拨付、基金利息收入归集、跨统筹地区转移收入接收等，严格执行税务部门统一征收机制，确保资金及时足额入库；二是待遇精准

发放，为符合条件的离退休人员按月足额发放基本养老金，办理转移支出、一次性待遇支付、丧葬补助金发放等业务，全面实现“社银直联”发放；三是基金规范运营，落实收支两条线管理，执行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对账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内控要求，加强财政专户存款管理与资金保值增值；四是基金风险防控，通过信息系统“三员分立”、业务流程复核、违规待遇追缴等措施，防范虚假参保、重复领取、资金挪用等风险，保障基金安全。

3.项目实施情况

2024年项目进入全面常态化实施阶段，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参保管理方面，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17885人，其中在职职工11625人、退休人员6260人，当年新增退休人员322人，参保覆盖率保持98%以上，数据录入及时规范，个人参保信息查询、数据比对等系统功能全面完善；待遇发放方面，实现社银直联全覆盖，全年无拖欠、错发情况，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率达100%，转移接续、一次性待遇支付等业务办理流程优化，经办效率提升30%；内控执行方面，严格落实信息系统三员分立、岗位轮岗、定期对账等制度，基金会计档案按月立卷归档，违规待遇追缴流程有效执行，未发生基金安全风险事件；服务提升方面，通过线上查询、自助办理等渠道拓展服务场景，参保单位与个人办事便利性显著提高。

4.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

根据预算及决算数据，项目年初预算安排 4553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46399 万元（主要原因为对新增人员预算不足，年中追加预算），实际总支出 46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

根据《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决定》等文件，梳理出项目总体目标：

贯彻落实国家及省市养老保险政策，保障机关事业单位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维护基金安全完整，提升基金运行可持续性，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促进社会和谐稳定。

2.年度目标

评价组经过梳理项目资料，总结出项目年度目标如下：

成本指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标准达标；

产出指标：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率均达到 100%，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 $\geq 0\%$ ；

效益指标：政策知晓率 $\geq 95\%$ ，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 100%，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 $\geq 98\%$ ，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参保人员满意度 $\geq 85\%$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评价目的、评价对象和范围

对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实施情况及区级预算资金 45538 万元绩效情况开展绩效评价。评价范围为薛城区全区。

通过开展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客观公正地衡量财政支出预期目标的实现程度，对基金支付情况、基金使用合规性、项目计划完成情况、成本效益进行综合分析，查找潜在问题及原因并针对性地提出建议，为薛城区后续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工作提供参考。

（二）评价思路、评价重点、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标准

1.评价思路

评价围绕“基金安全、待遇保障、管理规范、效益显著”核心目标，聚焦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目标实现度、管理机制健全性、群众满意度等维度，通过数据核查、现场调研、问卷访谈等方式，综合分析项目实施成效与不足，形成科学公正的评价结论。

2.评价重点

资金管理方面，关注财政补助拨付及时性、基金收支合规性、预算执行效率；业务经办方面，侧重待遇发放及时足额性、参保缴费管理规范性、信息系统应用有效性；基金安全方面重点关注内控制度执行情况、风险防控措施落实、违规待遇追缴成效；绩效成效方面着重关注基金可持续性、参保人员满意度、

政策落实效果。

3.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本次评价一级指标分值为决策指标15分、过程指标20分，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5分。决策指标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三部分，过程指标主要评价资金管理和组织实施两部分，产出指标主要评价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率、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效益指标主要评价政策知晓率、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参保人员满意度。

4.评价标准

评价等级划分为四档：90（含）-100分为优；80（含）-90分为良；60（含）-80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

（三）评价组织实施与评价方法

1.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主要包括前期准备、制定评价实施方案、现场评价、撰写评价报告初稿、提交评价报告五个方面。根据委托时间要求，本次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时间为2025年11月15日至2025年12月31日，具体安排如下：

表 2-1 绩效进度安排表

序号	工作程序	工作内容	完成时间
1	前期准备	首先组建绩效评价组。然后了解被评价项目及相关单位业务情况，收集相关资料，充分了解项目立项、预算安排、实施内容、组织管理、绩效目标设置等内容，为编制评价方案奠定基础。	2025 年 11 月 15 日—2025 年 11 月 20 日前
2	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在调研、了解评价专项资金基本情况的基础上，对回收的材料进行整理分析，根据具体项目实际情况和绩效管理要求拟订评价实施方案并报送论证。	2025 年 11 月 30 日前
3	现场评价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确定现场评价抽样范围，组成现场评价工作小组，对项目进行实地勘查、资料核实、社会调查、分析评价等。	2025 年 12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15 日
4	撰写评价报告初稿	在梳理、研究、分析现场评价和非现场评价情况的基础上，按照规定格式撰写绩效评价报告。	2025 年 12 月 25 日前
5	提交评价报告	评价报告根据专家评审意见进行修改，由项目主评人签字确认后，加盖公司公章后，按项目交付时间要求提交。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

2.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方法以比较法为主，公众评判法、因素分析法、成本效益分析法为辅，在对比分析时通过文献资料搜索、数据分析来支撑评价的逻辑紧密性与客观性。始终遵循科学规范、全面系统、公正公开和绩效相关的基本原则。

三、评价结论及分析

（一）综合评价结论

该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89.28** 分（详见表 3-1），评价结果为“良”。

表 3-1 项目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决策	15	13.00	86.67%
过程	20	18.00	90.00%
产出	30	24.35	81.17%
效益	35	33.93	96.94%
合计	100	89.28	89.28%

(二) 指标分析

1. 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指标分值 15 分，评价得分 13.00 分，得分率 86.67%。扣分指标为“绩效指标合理性”“预算编制科学性”。

扣分原因：一是项目未设置成本指标，数量指标未体现保障人数等关键信息；二是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预算按照往年度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进行预测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较充分，但与实际社会保险待遇支出仍存在差异，与年度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

2. 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类指标权重 20 分，评价得分 18.00 分，得分率为 90.00%。扣分指标为“基金管理规范性”。

扣分原因：项目单位制定且具有相应的基金管理制度，基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待遇发放错误退回的现象。

3. 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类指标权重 30 分，评价得分 24.35 分，得分率为 81.17%。扣分指标为“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率”“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

扣分原因：一是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仅为 75%；二是存在 2 人待遇错误发放退回的现象；三是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为负。

4.效益指标分析

效益类指标权重 35 分，评价得分 33.93 分，得分率为 96.94%。扣分指标为“政策知晓率”“参保人员满意度”。

扣分原因：一是经现场调查及满意度问卷结果，共有 9 份问卷选项为“不清楚”；二是满意度未达到 90%的目标值。

四、项目实施成效

2024 年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围绕“参保扩面、待遇保障、基金安全、服务提质”核心目标开展，参保覆盖持续稳固，通过跨部门协同全年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数达 17885 人，当年新增退休人员 322 人，参保覆盖率稳定在 98%以上，养老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待遇发放实现“精准直达”，全面推行“社银直联”发放模式，全年累计发放基本养老金 46399 万元，无拖欠情况，全年未发生基金挤占、挪用等重大风险事件，基金安全运作率达 100%，严格落

实养老金调整政策，按时完成退休人员待遇调增补发工作，推动养老保险制度平稳可持续运行。

五、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基金抗风险能力弱

一是滚存结余规模偏小，支付保障不足，截至 2024 年底，基金滚存结余仅 294 万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仅 0.08 个月，远低于 ≥ 1 个月的目标值，远不能满足突发情况下的待遇发放保障需求，一旦出现财政补助延迟或征缴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基金正常运转；二是收支缺口持续存在，依赖财政补助，2024 年基金总收入 45484 万元，总支出 46399 万元，收支缺口 915 万元，完全依赖地方财政补助弥补，长期来看财政补助压力逐年增大，基金自我平衡能力不足；三是收入结构单一，增长动力不足，基金收入中财政补助占比达 61.77%，社会保险费收入占比 36.83%，利息收入、转移收入等其他收入占比不足 1.4%，收入来源过度依赖财政和单位缴费，缺乏多元化补充渠道。

（二）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执行管控有待加强

一是预算测算与实际执行存在一定偏差，但处于合理区间。年初预算安排 45538 万元，实际支出 46399 万元，执行偏差额为 861 万元，偏差率约为 1.89%，虽在可接受的合理浮动范围内，但反映出预算编制时对当年新增退休人员规模、工资基数自然增长等因素的预估仍有进一步精准的空间；二是在财政全

额保障的机制下，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得到根本保证，但预算执行过程中的动态分析与反馈机制尚不健全，未能充分利用执行数据反向优化后续年度的预算测算，预算管理的闭环和持续改进效能有待加强。

（三）基金监管精细化程度不足，群众认知度有待提升

一是信息化监管效能未充分发挥，信息系统虽实现业务全覆盖，但对死亡人员待遇多领、参保信息虚假等风险点的识别和核实存在滞后性，存在错误发放待遇现象，未能实现风险实时预警；二是政策宣传针对性不足，宣传方式以发放资料、线上推送为主，缺乏对参保单位经办人员、退休人员的精准宣传，根据满意度调查，部分单位对缴费政策、待遇调整标准理解不深。

六、相关建议

（一）强化多元增收优化收支平衡

一是严格落实参保缴费政策，通过大数据比对排查漏缴少缴情况，确保保费应收尽收，稳步提升缴费收入占比，积极争取上级政策支持，将财政补助资金纳入年度预算刚性安排，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基金运行需求相挂钩的动态补助机制；

二是优化基金支出结构，依托数字化智能监管平台，实现与公安户籍注销、民政死亡登记、司法服刑信息的实时联网比对，从源头杜绝待遇冒领，对违规领取资金依法全额追回，严

格执行待遇支付标准，避免不合理支出增加基金压力；

三是拓宽多元化收入渠道，在严守基金安全底线的前提下，按照《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规定，将预留支付费用后的结余基金纳入省级统一委托投资运营，提升利息与投资收益占比，鼓励企业、社会组织通过慈善捐赠等方式补充基金来源，丰富收入构成，逐步提升基金滚存结余规模与平衡能力。

（二）提升预算编制科学性与考核约束

一是完善预算编制测算，在编制预算时除依据历史数据外，应整合纳入年度内预计退休人数、全区工资增长幅度、待遇调整政策等前瞻性变量，构建更精准测算模型，缩小预算偏差；二是强化预算执行分析与应用，建立预算执行情况定期分析机制，深入分析执行偏差原因，并将分析结果作为优化下一年度预算编制、调整内部管理措施的重要依据，形成“编制-执行-分析-优化”的管理闭环。

（三）建立监管制度，优化宣传模式

强化信息化监管体系建设，推动信息系统与公安户籍注销、民政死亡登记、司法服刑管理等跨部门数据实时联网共享，打通数据壁垒实现信息同步更新，优化系统智能预警功能，增设死亡人员待遇多领、参保信息虚假、重复参保等风险点的自动筛查模块，设定异常数据触发实时预警，定期开展数据核查，对预警信息及时核实处置，从源头杜绝错误发放待遇现象；优化政策宣传模式，针对参保单位经办人员、退休人员等不同群

体分类定制宣传内容,对经办人员开展政策解读专题业务培训,重点讲解缴费流程、待遇核算标准等内容,对退休人员通过短视频、图文解读、社区宣讲、上门答疑等方式,普及资格认证、待遇调整等核心政策,搭建线上答疑平台与专属咨询热线,及时回应政策疑问,结合满意度调查反馈的薄弱环节,动态调整宣传重点与方式,确保缴费政策、待遇调整标准等关键信息传递精准到位,提升不同群体对政策的理解度与执行度。

- 附件: 1.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补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2.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补助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 3.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
金补助项目问题清单

附件 1：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5)	项目立项 (6)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充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①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②项目立项是否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③项目立项是否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属于部门履职所需；④项目是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是否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⑤项目是否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5 项各占 1/5 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3	规范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①项目是否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②所提交的文件、材料是否符合相关要求；③事前是否已经过必要的集体决策等工作流程。 若①②③齐全得权重 100%；如不符合①得 0 分；缺②扣权重 1/3；缺③扣权重 1/3。
	绩效目标 (5 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	2	明确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	①项目是否有绩效目标；②项目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目标与实际工作内容是否具有相关性；③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④绩效目标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绩效指标合理性	3	合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①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②指标值是否清晰、可衡量；③指标值与项目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是否相对应。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	2	科学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工作任务是否相匹配。 4项各占1/4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合理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与项目单位或地方实际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资金分配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①项目资金分配有测算依据得1/2权重分； ②根据预算安排内容与专项资金的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的匹配程度判断，分别得年度剩余权重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100%、75%、50%、25%和 0%。
过程 (2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100%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专项资金下达到项目实施主体的总体保障程度。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资金到位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预算执行率	2	100%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实施主体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金额/实际到位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达到 100%得满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合规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资金的规范运行情况。	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资金的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③是否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④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①或③或④不满足时属于严重违规事项,本项指标不得分;在①③④同时符合,②不符合时,本项指标得 75%权重分。
	组织实施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健全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用以反	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②财务和业务管理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映和考核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对项目顺利实施的保障情况。	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③是否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①②③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基金管理规范性	6	规范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基金管理相关规定，用以反映是否执行规范。	①制定或具有相应的基金管理制度； ②基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 ③是否遵守基金管理制度。 3项各占1/3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档案管理规范性	3	规范	考察基本养老保险档案管理情况。	①档案是否完善； ②档案内容是否齐全； ③档案管理是否规范； ④档案是否清晰可查； ⑤档案记录是否合理，准确。 5项各占1/5权重分，每有一项不满足，则扣除相应权重分。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	5	100%	考察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基础养老金发放工作完成情况。	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达标率得分。
		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	5	100%	考察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参保人员缴费工作完成情况。	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达标率得分。
	产出质量 (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	4	100%	考察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情况。	通过对相关数据进行核查，每发现存在 1 个不符合政策条件的补助对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对象达标率				扣 0.2 分，扣完为止。
		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	4	≥0%	反映基金滚存结余变动情况。	得分=达标率*权重分。
	产出时效（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8	100%	考察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性。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达标率得分。
	产出成本（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发放标准达标率	4	100%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发放标准达标情况。	发放标准达标率=（按照政策规定标准执行补助项目数/补助项目总数）×100%。达到目标值得 100%权重分，每下降 1%，扣除 5%权重分，扣完为止。
效益（35）	社会效益（12）	政策知晓率	6	≥95%	反映政策知晓率情况。	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统计有效问卷得分情况，综合分析有效问卷。每发现一份问卷选项为“不清楚”扣 0.05 分，扣完为止。
		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	6	100%	反映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情况。	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按实际达标率得分。
	可持续影响（13）	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	6	≥98%	考察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情况。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含财政补助）与支出的比例，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98%得满分，否则每降低 1%扣除 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基金长效管理机	7	健全	考察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等级分为健全、较健全、不健全三档，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标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制健全性			情况。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满意度（10）	参保人员满意度	10	≥85%	考察参保人员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项目的实施满意程度。	当满意度≥95%时，得分10分；当满意度<95%时，得分=权重分-（10%*权重分）*（目标值-满意度）/1%，扣完为止。

附件 2：绩效评价得分表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

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决策 (15)	项目立项(6)	立项依据充分性(3)	3	100%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等政策文件规定；与项目实施单位的职责相符，属于公共财政支持范围，符合中央、地方事权支出责任划分原则；本项目与单位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国务院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的决定》、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中长期发展规划等
		立项程序规范性(3)	3	100%	项目按照规定的程序申请设立；审批文件、材料符合相关要求；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项目申请一审批文件材料及程序、预算申请一批复材料及程序等
	绩效目标(5分)	绩效目标明确性(2)	2	100%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依据充分，符合客观实际，与项目实施情况相符。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绩效指标合理性(3)	1.50	50%	根据项目单位编报的绩效自评表等资料，项目未设置成本指标，数量指标未体现保障人数等关键信息。扣 1.50 分。	绩效目标申报表等
	资金投入(4)	预算编制科学性(2)	1.50	75%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预算按照往年度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预测确定，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相匹配，测算依据较充分，但与实际社会保险	资金申请材料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待遇支出仍存在差异，与年度工作任务不完全匹配。扣 0.5 分。	
		资金分配合理性 (2)	2	100%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资金依据各镇街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待遇进行分配，与项目资金设立目的及年度工作重点匹配。	资金支出明细、资金分配文件等
过程 (20)	资金管理 (8)	资金到位率 (2)	2	100%	2024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为 45538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为 46399 万元，资金到位率=46399 万元/45538 万元*100%=101.89%。	资金支出明细、预算指标下达文件等
		预算执行率 (2)	2	100%	2024 年度项目预算资金到位 46399 万元，2024 年实际支出资金为 46399 万元，预算执行率=46399 万元/46399 万元*100%=100%。	资金支出明细、预算指标下达文件等
		资金使用合规性 (4)	4	100%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补助项目资金使用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符合预算规定用途，资金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	财务管理制度、资金支付明细、资金分配文件等
	组织实施 (12)	管理制度健全性 (3)	3	100%	项目实施单位参照省、市相关政策文件执行。薛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定了《薛城区人社局信息系统三员分立制度》，薛城区社会保险事业中心印发了《薛城区社保基金档案管理制度对账制度票据制度》《薛城区社保中心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印鉴制度网银密钥制度》《薛城区社保中心内部控制制度》等业务管理	《薛城区人社局信息系统三员分立制度》《薛城区社保基金档案管理制度对账制度票据制度》《薛城区社保中心基金财务管理制度印鉴制度网银密钥制度》《薛城区社保中心内部控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制度，项目相关制度完整、健全。	制制度》等
		基金管理规范性(6)	4	66.67%	项目单位制定且具有相应的基金管理制度，基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但存在待遇发放错误退回的现象。扣2分。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等
		档案管理规范性(3)	3	100%	项目实施档案完善、档案内容齐全、档案管理规范、档案清晰可查、档案记录合理准确。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等
产出 (30)	产出数量 (10)	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5)	5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2024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中基础养老金发放完成率达到100%。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5)	3.75	75%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参保人员缴费完成率=1.68亿元/2.24亿元*100%=75%。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产出质量(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对象达标率(4)	3.60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存在2人待遇错误发放退回的现象。扣0.40分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4)	0	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基金滚存结余变动率=(294-1210)/1210*100=-75.70%。扣4分。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产出时效(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率	8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工作完成及时率达到100%。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得分	得分率	评分依据	依据来源
	产出成本(4)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发放标准达标率	4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发放标准达标率达到100%。	资金指标文、项目支出凭证等
效益(35)	社会效益(12)	政策知晓率(6)	5.55	92.50%	经现场调查及满意度问卷结果,共有9份问卷选项为“不清楚”。扣0.45分。	满意度问卷、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6)	6	100%	经查看项目支付明细等资料及现场实地查看系统,结合满意度问卷调查结果,退休人员基本生活保障覆盖率达到100%。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满意度问卷、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可持续影响(13)	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6)	6	100%	基金年度收支平衡率=45484/46399*100%=98.02%。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性(7)	7	100%	通过现场实地查看以及项目实施单位提供的资料,基金长效管理机制健全。	项目档案资料、项目支出凭证、现场实地调查结果等
	满意度(10)	参保人员满意度(10)	9.38	100%	通过评价组调研问卷,共计完成160份问卷,满意度达到88.75%<90%。扣0.62分。	满意度问卷调查。
合计			89.28	89.28%	-	-

附件 3：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2024 年度薛城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补助项目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决策	1	薛城区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编制精准性不足,执行管控有待加强。一是预算测算偏差较大,年初预算安排 45538 万元,实际支出 46399 万元,超预算 861 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编制未充分考虑当年新增退休人员、工资基数上调等因素,对支出增长预判不足;二是动态调整机制缺失,应对能力不足,预算执行过程中,面对参保人数变动、待遇标准调整等突发情况,未建立快速调整流程,导致预算与实际执行出现偏差后无法及时修正,影响资金使用效率;三是预算绩效管理薄弱,考核约束不足,未将基金结余率等核心指标纳入参保单位和经办部门的绩效考核,对预算执行偏差较大的情况缺乏追责机制,部门预算管控意识不强。
产出	1		基金抗风险能力弱。一是滚存结余规模偏小,支付保障不足,截至 2024 年底,基金滚存结余仅 294 万元,静态可支付月数仅 0.08 个月,远低于 ≥ 1 个月的目标值,远不能满足突发情况下的待遇发放保障需求,一旦出现财政补助延迟或征缴大幅波动,将直接影响基金正常运转;二是收支缺口持续存在,依赖财政补助,2024 年基金总收入 45484 万元,总支出 46399 万元,收支缺口 915 万元,完全依赖地方财政补助弥补,长期来看财政补助压力逐年增大,基金自我平衡能力不足;三是收入结构单一,增长动力不足,基金收入中财政补助占比达 61.77%,社会保险费收入占比 36.83%,利息收入、转移收入等其他收入占比不足 1.4%,收入来源过度依赖财政和单位缴费,缺乏多元化补充渠道。
效益	1		基金监管精细化程度不足,群众认知度有待提升。一是信息化监管效能未充分发挥,信息系统虽实现业务全覆盖,但对死亡人员待遇多领、参保信息虚假等风险点的识别和核实存在滞后性,存在错误发放待遇

问题分类	序号	项目责任单位	问题描述
			现象，未能实现风险实时预警；二是政策宣传针对性不足，宣传方式以发放资料、线上推送为主，缺乏对参保单位经办人员、退休人员的精准宣传，根据满意度调查，部分单位对缴费政策、待遇调整标准理解不深。
备注：	无		